光大保德信创新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2月1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光大保德信创新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光大保德信创新生活混合
基金主代码	012770
基金管理人名称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兼有增聘和解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崔书田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詹佳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崔书田
任职日期	2026年2月14日
证券从业年限	16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16
过往从业经历	2010年4月至2015年5月在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助理研究员、研究员、高级研究员；2015年6月加入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高级研究员、权益管理总部股票研究团队团队长助理，现任权益管理总部股票研究团队团队长，2020年7月至今担任光大保德信中国制造2025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1年10月至2022年12月担任光大保德信优势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2年8月至今担任光大保德信新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3年1月至今担任光大保德信专精特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5年3月至今担任光大保德信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5年11月至今担任光大保德信阳光价值30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001740	光大保德信中国制造2025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07-01	–
360007	光大保德信优势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10-30	2022-12-03
360006	光大保德信新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08-27	–
016477	光大保德信专精特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3-01-16	–
008313	光大保德信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03-19	–
025565	光大保德信阳光价值30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5-11-27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詹佳
离任原因	公司安排
离任日期	2026年2月14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继续担任光大保德信先进服务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永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行业轮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汇佳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光大保德信阳光香港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的基金经理。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4.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崔书田先生简历

崔书田先生，CFA，2007年获得上海交通大学工学、理学双学士学位，2010年获得上海交通大学管理学硕士学位。2010年4月至2015年5月在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助理研究员、研究员、高级研究员；2015年6月加入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高级研究员、权益管理总部股票研究团队团队长助理，现任权益管理总部股票研究团队团队长，2020年7月至今担任光大保德信中国制造2025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1年10月至2022年12月担任光大保德信优势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2年8月至今担任光大保德信新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3年1月至今担任光大保德信专精特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5年3月至今担任光大保德信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5年11月至今担任光大保德信阳光价值30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2月14日

光大保德信睿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2月1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光大保德信睿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光大保德信睿盈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8317
基金管理人名称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兼有增聘和解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房雷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林晓凤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房雷
任职日期	2026年2月14日
证券从业年限	17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17
过往从业经历	2009年6月至2013年4月在江海证券先后担任研究发展部宏观策略分析师、投资部高级研究员，2013年5月至2015年6月在平安证券担任综合研究所策略研究组组长兼平安银行私人银行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2015年6月加入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策略分析师、研究总监助理，现任权益管理总部权益投资团队团队长兼首席策略分析师、基金经理，2016年12月至2018年1月担任光大保德信红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年3月至2019年8月担任光大保德信永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8年1月至2019年7月担任光大保德信安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8年5月至2019年11月担任光大保德信铭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年3月至2024年1月担任光大保德信吉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已清盘)的基金经理，2019年12月至今担任光大保德信动态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0年5月至2023年3月担任光大保德信多策略优选一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已清盘)的基金经理，2020年5月至2021年12月担任光大保德信多策略智选18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0年10月至今担任光大保德信景气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1年8月至今担任光大保德信产业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2年8月至今担任光大保德信新机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360005	光大保德信红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6-12-29	2018-01-30
003105	光大保德信永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03-09	2019-08-01
003107	光大保德信安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01-20	2019-07-17
002773	光大保德信铭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8-05-26	2019-11-19
003117	光大保德信吉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7-03-09	2024-01-04
005027	光大保德信多策略优选一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05-23	2023-03-24
004457	光大保德信多策略智选18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05-23	2021-12-24
360011	光大保德信动态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12-28	–
007854	光大保德信景气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10-24	–
002772	光大保德信产业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08-21	–
010676	光大保德信新机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08-27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林晓凤
离任原因	公司安排
离任日期	2026年2月14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转岗至我司权益管理总部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4.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房雷先生简历

房雷先生，2007年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获得信息与计算科学专业的学士学位，2009年获得哈尔滨工业大学概率论与数理统计专业的硕士学位。2009年6月至2013年4月在江海证券先后担任研究发展部宏观策略分析师、投资部高级研究员，2013年5月至2015年6月在平安证券担任综合研究所策略研究组组长兼平安银行私人银行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2015年6月加入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策略分析师、研究总监助理，现任权益管理总部权益投资团队团队长兼首席策略分析师、基金经理，2016年12月至2018年1月担任光大保德信红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年3月至2019年8月担任光大保德信永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8年1月至2019年7月担任光大保德信安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8年5月至2019年11月担任光大保德信铭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17年3月至2024年1月担任光大保德信吉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已清盘)的基金经理，2019年12月至今担任光大保德信动态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0年5月至2023年3月担任光大保德信多策略优选一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已清盘)的基金经理，2020年5月至2021年12月担任光大保德信多策略智选18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0年10月至今担任光大保德信景气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1年8月至今担任光大保德信产业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2年8月至今担任光大保德信新机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2月14日

光大保德信国企改革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2月14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光大保德信国企改革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光大保德信国企改革股票
基金主代码	001047
基金管理人名称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解聘基金经理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王明旭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林晓凤

2.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林晓凤
离任原因	公司安排
离任日期	2026年2月14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转岗至我司权益管理总部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王明旭先生简历

王明旭先生，清华大学核科学与技术专业硕士。2016年7月至2018年5月在阳光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任职研究员；2018年5月加入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研究员，2021年8月至今担任光大保德信瑞和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1年12月至今担任光大保德信国企改革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2年8月至今担任光大保德信智能汽车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5年3月至今担任光大保德信均衡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2025年11月至今担任光大保德信阳光启明星创新驱动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2月14日

证券代码：600246 证券简称：万通发展 公告编号：2026-014

北京万通新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将被第二次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将被司法拍卖的标的为北京万通新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嘉华东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华控股”)持有的公司17,460万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8.99%。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嘉华控股及其一致行动人万通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通控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502,484,18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5.86%。

● 本次司法拍卖事项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影响，也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 本次司法拍卖事项尚处于公示阶段，后续涉及竞拍、缴款、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拍卖结果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后续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前次拍卖的基本情况

北京市第三中级人民法院于2025年12月29日10时至2025年12月30日10时止(延时的除外)通过京东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公开拍卖嘉华控股持有的公司21,750万股股票，本次拍卖成交股数为4,290万股，剩余17,460万股流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被司法拍卖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101)。

二、第二次司法拍卖的情况

公司通过京东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公开信息获悉，上述流拍股份将被第二次公开拍卖。具体情况如下：

1、拍卖标的：嘉华控股持有的公司17,460万股股票。

2、拍卖时间：2026年3月1日10时至2026年3月2日10时止(延时的除外)。

3、拍卖平台：京东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

4、拍卖价格：二拍起拍价：9.2元/股，保证金：0.46元/股，增价幅度：0.04元/股，最小申报数量：100万股。

5、拍卖方式：设有保留价的增价拍卖方式，保留价即为起拍价，至少一人报名且出价不低于起拍价，方可成交。

6、其他事项：本次拍卖股票为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所持股票，买受人应自行关注证券监管规则相关限制性要求。

7、具体内容详见京东网司法拍卖网络平台的拍卖公告。

三、其他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1、本次将被司法拍卖的标的为公司控股股东嘉华控股持有的公司17,460万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8.99%。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嘉华控股及万通控股合计持有公司股份502,484,18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5.86%。

3、本次司法拍卖事项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产生影响，也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4、本次司法拍卖事项尚处于公示阶段，后续涉及竞拍、缴款、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拍卖结果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后续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万通新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14日

证券代码：600246 证券简称：万通发展 公告编号：2026-013

北京万通新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部分股份被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北京万通新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万通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通控股”)持有公司股份214,299,41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03%，本次被冻结1,000,000股，占其持股总数的0.47%，占公司总股本的0.05%。

● 万通控股系公司第二大股东，与控股股东嘉华东方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华控股”)为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合计持有公司股份502,484,18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5.86%。其中，累计司法标记417,494,770股，累计被冻结24,873,629股，合计占其持股数的88.04%，占公司总股本的22.77%；累计轮候冻结625,420,870股，占其合计持股数的124.47%，占公司总股本的32.19%。

公司于2026年2月13日收到万通控股来函告知，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被冻结，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股份被冻结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冻结/标记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有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冻结/标记股份是否为限售股	冻结/标记起始日	冻结/标记到期日	申请人	冻结原因
万通控股	1,000,000	0.47%	0.05%	否	2026年2月12日	2029年2月11日	北京市朝阳区人民法院	司法冻结

注：以上数据如果有误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标记/冻结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嘉华控股及万通控股累计被标记/冻结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数量(股)	累计被标记数量(股)	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嘉华控股	288,184,770	14.83%	0	288,184,770	100%	14.83%
万通控股	214,299,419	11.03%	24,873,629	129,310,000	71.95%	7.94%
合计	502,484,189	25.86%	24,873,629	417,494,770	88.04%	22.77%

注：1、以上数据如果有误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2、“累计被冻结数量”未包含轮候冻结数量。嘉华控股及万通控股累计轮候冻结625,420,870股，占其合计持股数的124.47%，占公司总股本的32.19%。

三、其他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1、股东来函告知，万通控股及嘉华控股与公司经营业务独立，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控制权、股权结构、公司治理、业绩补偿、业务履行等产生影响。股份冻结或标记均为借款合同纠纷，万通控股及嘉华控股正在与债权方进行协商处理，争取尽快与各债权方达成和解。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控股股东最近一年存在债务逾期13.01亿元，不存在主体和债项信用等级下调的情形，因债务问题涉及的合同纠纷正在协商解决中。控股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有关万通控股前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司会持续关注并积极配合股东方按照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万通新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2月14日

证券代码：688410 证券简称：山外山 公告编号：2026-006

重庆山外山血液净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提示性公告

股东重庆圆外圆商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圆外圆”或“信息披露义务人”)、重庆德祥商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重庆德祥”或“信息披露义务人”)、重庆德瑞商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重庆德瑞”或“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高光勇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权益变动方向	比例增加□ 比例减少√
权益变动前合计比例	27.00%
权益变动后合计比例	26.85%
本次变动是否违反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是否触发强制要约收购义务	是□ 否√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基本信息

1.身份类别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的身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其他5%以上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合并口径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仅适用于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其他_____/_____(请注明)

2.信息披露义务人信息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重庆圆外圆商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91500000MA61AGB743 □ 不适用
重庆德祥商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91500000MA61AW131K □ 不适用
重庆德瑞商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91500000MA60ER2Q3U □ 不适用

3.一致行动人信息

一致行动人名称	投资者身份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高光勇	√ 控股股东/实控人 □ 控股股东/实控人的一致行动人 □ 其他直接持股股东	√ 不适用

二、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基本情况

2026年2月13日，重庆山外山血液净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山外山”)收到股东圆外圆、重庆德祥、重庆德瑞和高光勇先生共同出具的《关于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的告知函》，在2026年2月4日-2月12日期间，圆外圆、重庆德祥和重庆德瑞分别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544,559股、243,045股和209,755股，合计减持997,35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1%；圆外圆、重庆德祥、重庆德瑞均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高光勇先生系上述持股平台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故为一致行动人关系。本次权益变动触及1%刻度，具体情况如下：

投资者名称	变动前股数(万股)	变动前比例(%)	变动后股数(万股)	变动后比例(%)	权益变动方式	权益变动的时间区间	资金来源(仅增持填写)
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重庆圆外圆商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98.0255	1.37	385.1805	1.21	集中竞价 √ 大宗交易 □ 其他：_/_	2026/2/4-2026/2/12	/
重庆德祥商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9.3453	0.82	240.6540	0.75	集中竞价 √ 大宗交易 □ 其他：_/_	2026/2/4-2026/2/12	/
重庆德瑞商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6547	0.56	158.0860	0.49	集中竞价 √ 大宗交易 □ 其他：_/_	2026/2/4-2026/2/12	/
未发生直接持股变动的主体：							
高光勇	3,510.0000	24.25	7,796.1620	24.39	/	/	/
合计	3,908.0255	27.00	8,580.0825	26.85	--	--	--

注：1.基准情况：本次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持股变动前的股数和比例，是基于山外山于2022年12月26日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时的持股情况计算的。当时山外山总股本为144,730,259股，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为27.00%。

2.期间变动与股本调整

增持：2023年7月6日-7月7日，高光勇先生通过二级市场买入了16,265股，导致合计持股比例增加0.01%。

股本变动：2023年10月12日，山外山完成2023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49股，转增后总股本增至215,648,085股；2024年7月9日，山外山完成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20元(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49股，转增后总股本增至321,315,646股。

同比例增加：由于上述两次资本公积金转增，信息披露义务人及一致行动人所持有的股数均按相同比例增加，但持股比例保持不变。两次转增完成后，圆外圆、重庆德祥、重庆德瑞、高光勇先生持有公司的股份数量分别为4,396,364股、2,649,585股、1,790,615股、86,798,184股。

3. 股份回购注销：2025年11月17日，公司完成了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未能解锁的1,715,024股的回购注销。本次注销后，公司总股本减少至319,600,622股。由于总股本减少，圆外圆、重庆德祥、重庆德瑞、高光勇先生合计持股比例由27.01%变为27.16%，但各自持有的股份数量保持不变。

4. 减持：2026年2月4日-2月12日，圆外圆、重庆德祥和重庆德瑞合计减持997,359股，合计持股比例由27.16%减少至26.85%。

三、其他说明

1.本次权益变动为公司股东履行此前披露的减持股份计划，不触及要约收购，不涉及资金来源，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重庆山外山血液净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0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2.本次权益变动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正常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本次权益变动不涉及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权益变动报告书。

特此公告。

重庆山外山血液净化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14日

证券代码：688775 证券简称：影石创新 公告编号：2026-004

影石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影石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985,790.48	557,412.56	76.85
营业利润	88,377.81	105,829.06	-16.49
利润总额	88,168.79	105,861.15	-16.7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6,407.08	99,474.91	-3.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8,196.06	94,567.18	-6.74
基本每股收益(元)	2.53	2.76	-8.2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27%	37.07%	-42.62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108,343.08	502,081.23	120.75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585,040.54	318,107.45	83.91
股本	40,100.00	36,000.00	11.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14.59	8.84	65.11

注：1、本报告期初数同法定披露的上年年末数。

2、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列，但未经审计，最终结果以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一)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1、报告期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985,790.48万元，同比增长76.85%；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6,407.08万元，同比降低3.08%；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8,196.06万元，同比降低6.74%。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 1,108,343.08万元，较报告期初增加120.75%；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585,040.54万元，较报告期初增加83.91%。

2、影响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1)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开拓市场、推出新品，营业收入同比增长显著。

(2)报告期内，公司立足长远发展，加大芯片定制、战略项目等研发投入，报告期间研发投入16.49亿元。

公司聚焦于业务增长曲线构建，如以手持云台相机等新品为重要着力点，进行了前瞻性战略投入。但原材料价格波动、市场竞争加剧等因素对公司盈利能力构成较大挑战，公司将积极应对挑战，不断提升综合竞争力。

(二)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增减变动幅度达30%以上的主要原因

1、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长76.85%，主要系公司积极加大市场开拓力度、持续加快新产品研发迭代与推向市场节奏、线上线下销售渠道协同发力，推动销售规模稳步扩大所致。

2、报告期内，总资产较报告期初增加120.75%，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较报告期初增加83.91%，主要系公司2025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IPO)募集资金、运营资金沉淀及备货所致。

3、报告期内，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有所下降，主要系公司本年内完成IPO发行，融资金额有所增加所致。

4、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有所增加，主要系公司本年内完成IPO发行，融资金额有所增加所致。

三、风险提示

(一)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快报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性因素。

(二)本公告所载202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可能与公司经审计的2025年年度报告披露数据存在差异，具体数据以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影石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14日

中海智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2月14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海智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中海智选成长混合	
基金主代码	02600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6年02月13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海智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中海智选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中海智选成长混合A	中海智选成长混合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6005	026006

2.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25]2388号		
基金募集期间	从2025年11月17日至2026年02月11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26年02月13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299		
份额级别	中海智选成长混合A	中海智选成长混合C	合计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35,137,507.18	68,286,566.22	203,424,073.40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人民币元)	9,144.71	10,277.73	19,422.44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135,137,507.18	68,286,566.22	203,424,073.40
募集份额(单位：份) 利息结转的份额	9,144.71	10,277.73	19,422.44
募集份额(单位：份) 合计	135,146,651.89	68,296,843.95	203,443,495.84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	–	–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	–	–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	–	–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9,300.82	1,763.31	11,064.13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69%	0.0026%	0.0054%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26年2月13日			

注：(1)本次基金募集期间所发生的信息披露费、会计师费、律师费由本基金管理人承担，不从基金资产中支付。

(2)本基金管理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万份至10万份(含)；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持有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万份至10万份(含)。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本基金管理人开始正式管理本基金。

(2)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自基金合同生效后不超过3个月的时间内开始办理。在确定了本基金开放申购、赎回的日期后，本基金管理人将于开始办理日前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予以披露。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2月14日

证券代码：002180 证券简称：纳思达 公告编号：2026-011

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1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于2025年12月17日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公司为珠海纳思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纳思达信息技术”)提供不超过22.00亿元的担保额度，上述担保额度的有效期自公司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7)。

二、担保进展情况

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分行(以下简称“中信银行珠海分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公司为纳思达信息技术提供最高本金余额为人民币4.50亿元的担保。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本合同项下担保的债权为中信银行珠海分行依据与纳思达信息技术在2026年2月12日起至2029年5月20日(包括该期间的起始日和届满日)期间所签署的主合同(包括借新还旧、展期、变更还款计划、还旧借新等债务重组业务合同)而享有的一系列债权。

本保证担保的范围包括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迟延履行金、为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评估费、过户费、保全费、公告费、公证认证费、翻译费、执行费、保全保险费等)和其他所有应付的费用。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期间为主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上述担保在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

三、累计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担保后，上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额度总额为64.35亿元，本次担保提供后上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14.26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14.21%，上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额为0.00亿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0.0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特此公告。

纳思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二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158 证券简称：汉钟精机 公告编号：2026-003

上海汉钟精机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公告所载2025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2025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5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292,767.15	367,428.88	-20.32%
营业利润	52,409.94	101,202.01	-48.21%
利润总额	52,140.50	101,128.92	-48.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976.20	86,259.40	-45.5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313.51	82,123.22	-47.26%
基本每股收益(元)	0.8785	1.6132	-45.5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99%	21.80%	-10.81%
项目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629,103.45	603,577.27	4.23%
归属于上市公